

#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粤环审〔2021〕166号

---

##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遂溪县人民医院新址 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遂溪县人民医院：

你单位报批的《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编号为 ZFHK-FB20220036）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单位核技术利用项目位于湛江市遂溪县城北部省道 S287 以南，遂溪县第三中学以西的遂溪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内。项目主要内容为：在新院区开展放射治疗、核医学、介入以及普通放射诊断项目。具体包括：

(一) 在 5#住院楼西侧地下一层设置放疗科，开展放射治疗项目。共建设 2 间医用直线加速器机房、2 间模拟定位机房。在各直线加速器机房内分别安装使用 1 台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X 射线最大能量均为 10 兆伏，电子线最大能量为 20 兆电子伏，均属 II 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治疗；在各模拟定位机房内分别安装使用 1 台 CT 模拟定位机和 1 台普通 X 射线模拟定位机（均属 III 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诊断。

(二) 在 4#住院楼一层设置核医学科，建设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开展核素显像检查和核素治疗项目。建设 1 间 PET/CT 机房、1 间 SPECT/CT 机房、分装室、注射室、注射后休息室以及留观室等功能用房。在 PET/CT 机房中安装使用 1 台 PET/CT（属 III 类射线装置），使用放射性核素氟-18 开展正电子显像诊断，配套使用 3 枚锞-68 或 7 枚钠-22 校准源（均属 V 类放射源）用于图像质控校正；在 SPECT/CT 机房中安装使用 1 台 SPECT/CT（属 III 类射线装置），使用放射性核素钨-99m、碘-131 开展单光子显像诊断，配套使用 2 枚钴-57（均属 V 类放射源）用于图像质控校正。使用核素碘-131 开展甲功测定、甲亢治疗、甲癌治疗，设置 3 间甲癌治疗病房，每个甲癌治疗病房设有 1 张床位。在核医学科东南角建设 1 间骨密度机房，在机房中安装使用 1 台骨密度仪（属 III 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诊断。

(三) 在 2#医技楼三层介入科、四层手术中心共建设 3 间介入手术室，在各介入手术室内分别安装使用 1 台数字减影血管造

影装置（最大管电压均为 125 千伏，最大管电流均为 1000 毫安，均属Ⅱ类射线装置）用于介入手术中的放射诊疗。在二层内镜中心建设 1 间介入手术室，在该介入手术室内安装使用 1 台经内镜逆行性胰胆管造影术装置（最大管电压为 125 千伏，最大管电流为 500 毫安，操作方式包括隔室操作和同室操作，按照Ⅱ类射线装置管理）用于介入手术中的放射诊疗。

（四）在 1#门诊楼三层口腔科、2#医技楼一层影像中心、3#住院楼一层体检中心等区域建设放射诊断机房，共使用 CT 机、DR 机、胃肠机、乳腺机等 15 台医用Ⅲ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诊断。

二、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组织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审，出具的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有关该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价内容，以及提出的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合理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你单位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在建设和运行中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辐射安全防护措施以及安全责任，确保辐射工作人员有效剂量约束值低于 5 毫希沃特/年，公众有效剂量约束值低于 0.25 毫希沃特/年。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按规定的程序重新申请辐射安全许可证。

五、项目的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湛江市生态环境局负责。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2021年7月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湛江市生态环境局，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中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1年7月2日印发

---